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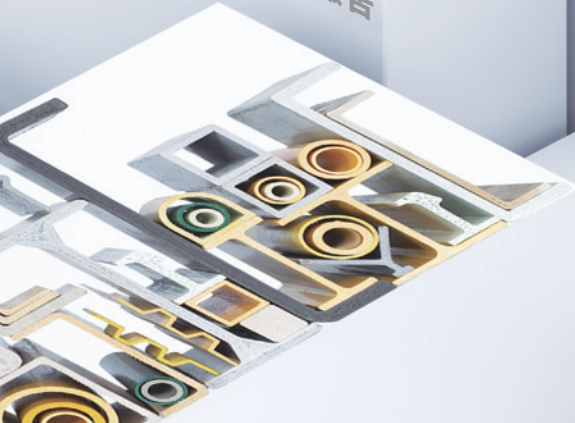
MEIGU

MEIGU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9

2021

中期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報告（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提供的資料，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業績

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21,196	23,977	34,819	37,008
銷售成本		(15,792)	(15,592)	(26,260)	(23,703)
毛利		5,404	8,385	8,559	13,305
其他收入	4	71	17	75	256
其他淨(虧損)/收益	4	(190)	325	(344)	40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92)	(995)	(2,140)	(1,938)
行政開支		(2,165)	(3,478)	(4,540)	(6,958)
經營溢利		1,928	4,254	1,610	5,071
財務成本	5(a)	(63)	(63)	(126)	(126)
除稅前溢利	5	1,865	4,191	1,484	4,945
所得稅	6	(818)	(1,502)	(905)	(2,0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間溢利		1,047	2,689	579	2,923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 全面收益總額		1,047	2,689	579	2,923
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8	0.26	0.67	0.14	0.7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64	13,859
使用權資產		1,342	1,360
遞延稅項資產		1,107	1,107
		16,113	16,326
流動資產			
存貨		13,724	8,173
持作出售物業		1,468	1,468
合約資產		352	1,3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1,227	49,753
有抵押銀行存款		-	4,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44	16,545
		75,515	81,31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8,851	25,890
合約負債		118	-
銀行借款		5,000	5,000
應付所得稅		2,870	2,818
		26,839	33,708
淨流動資產		48,676	47,60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4,789	63,93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053	4,844
淨資產		59,736	59,09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3,600	3,600
儲備		56,136	55,490
總權益		59,736	59,09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儲備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3,600	20,900	9,557	1,533	5,327	12,224	12,224	53,141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923	2,923	2,923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200	-	-	200	2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549	(549)	-	-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3,600</u>	<u>20,900</u>	<u>9,557</u>	<u>1,733</u>	<u>5,876</u>	<u>14,598</u>	<u>52,664</u>	<u>56,264</u>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3,600	20,900	9,557	1,933	6,407	16,693	55,490	59,090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79	579	579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67	-	-	67	67
轉撥至保留溢利	-	-	-	(2,000)	-	2,000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262	(262)	-	-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3,600</u>	<u>20,900</u>	<u>9,557</u>	<u>-</u>	<u>6,669</u>	<u>19,010</u>	<u>56,136</u>	<u>59,73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972)	(11,02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712)	(149)
已收利息	9	1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03)	(13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利息付款	(126)	(12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6)	(1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801)	(11,284)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545	19,512
於期結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44	8,22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2016年1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自2017年1月13日起在聯交所GEM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南通市海門經濟開發區鷗江路66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玻璃鋼產品。於報告期間,主要業務乃透過南通美固複合材料有限公司(「南通美固」)(本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進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章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生效。該等修訂對如何編製或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編製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業績並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玻璃鋼產品。

於期內，收入指已售貨物的發票淨值，另減增值稅及銷售稅、退貨及折扣。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玻璃鋼(「玻璃鋼」)產品				
— 玻璃鋼格柵產品	13,020	11,303	19,730	18,039
— 酚醛格柵產品	160	163	160	163
— 環氧楔形條產品	8,016	12,511	14,929	18,806
	<u>21,196</u>	<u>23,977</u>	<u>34,819</u>	<u>37,008</u>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一項分部，即於中國從事玻璃鋼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故本集團並無就經營分部呈列分部資料，以令向本公司董事內部報告資料，以供彼等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按有關資產本身的實際地點而定。於報告期間內，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均位於中國。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虧損)/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5	9	9	18
政府補助	-	8	-	228
雜項收入	66	-	66	10
	<u>71</u>	<u>17</u>	<u>75</u>	<u>256</u>
其他淨(虧損)/收益				
淨匯兌(虧損)收益	<u>(190)</u>	<u>325</u>	<u>(344)</u>	<u>406</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63	63	126	126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845	3,489	5,513	5,508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99	116	531	244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	100	67	200
	3,144	3,705	6,111	5,952
(c) 其他項目				
使用權資產攤銷	10	10	19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2	549	969	1,08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附註(i))	15,391	16,054	25,921	24,792
研發成本(附註(ii))	572	1,487	1,472	2,804

附註：

- (i)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3,168,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226,000元)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685,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94,000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上文就各該等類別開支單獨披露的總額內。
- (ii) 研發成本中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782,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60,000元)及所耗用的材料成本人民幣649,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50,000元)，該等金額亦計入就此等類型開支各自單獨披露的總額內。

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本集團附屬公司溢利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629	1,155	696	1,555
遞延稅項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溢利預扣稅暫時差額的來源及撥回	189	347	209	467
	818	1,502	905	2,022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法規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並無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20年同期六個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原因為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南通美國(一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就南通美國所賺取溢利向南通美國之非居民股東Prosperous Composite Material Co., Ltd.宣派的股息須按稅率10%繳納中國預扣稅。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047</u>	<u>2,689</u>	<u>579</u>	<u>2,923</u>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14分(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73分)。

由於上述期間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u>38,251</u>	48,322
應收票據	<u>15,543</u>	<u>1,165</u>
	<u>53,794</u>	49,487
減：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3,459)</u>	<u>(3,459)</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u>50,335</u>	46,028
其他應收款項	<u>853</u>	897
預付款及押金	<u>39</u>	<u>2,828</u>
	<u>51,227</u>	<u>49,753</u>

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預期於一年內收回及／或確認為開支或須按要求償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後)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 30日	19,857	12,780
31 – 90日	14,074	21,640
91 – 180日	8,137	8,828
181 – 365日	5,584	2,420
超過365日	2,683	360
	50,335	46,028

本集團一般授予客戶由貨到付款至發票日期後180日不等的信貸期。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962	11,600
應付票據	–	4,0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總額(附註(a))	8,962	15,600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附註(b))	5,879	4,702
其他應付款項	4,011	5,588
	18,852	25,890

(a)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 30日	3,758	3,882
31 – 90日	3,210	5,613
91 – 180日	1,007	5,443
181 – 365日	811	662
超過365日	176	–
	8,962	15,600

(b)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龍祥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款項	5,879	4,702

應付一名前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股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千股 (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	2,000,000	2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400,000	400,000	3,600	3,600

12.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支付給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298	297	598	592
離職後福利	19	11	59	31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00	67	200
	317	408	724	8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一家中國知名及領先製造商，從事多種玻璃鋼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製造的三大產品為(i)玻璃鋼柵欄產品；(ii)酚醛柵欄產品；及(iii)環氧楔形條產品。

玻璃鋼的應用頗為廣泛，包括建築業、電氣和電訊工程。由於該產品具有輕質、高強、堅韌、防滑、防腐、阻燃、絕緣及易於著色美觀等特點，加之其良好的綜合經濟效益，被廣泛地應用於石油化工、電力、海洋工程、電鍍、船舶、冶金、鋼鐵、造紙、釀造及市政等諸多行業，主要用於操作平台、設備平台、樓梯踏板、地溝蓋板、濾板等方面，是腐蝕環境下的理想構件。

鑑於玻璃鋼在作為相對新型的材料及代替傳統材料(如木材、混凝土及金屬)方面表現卓越，且以玻璃鋼複合材料製成的產品有很大潛力應用於更多領域，包括航天、能源及運輸行業，在市場漸漸成熟及有更透徹的瞭解下，管理層預期中國整體玻璃鋼市場未來將穩步上揚。

於2021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較2020年同期增長12.7%。儘管該增長率落後2021年第一季度的18.3%，惟仍然被認為是顯著的增長率，反映自2020年初冠狀病毒疫情(「新冠肺炎」)產生的嚴重影響中復甦，以及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的持續勢頭。同時亦展現相較2020年上半年令人欣喜的轉變，中國經濟於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影響而遭遇大幅崩潰，國內生產總值於2020年上半年萎縮1.6%。儘管中國經濟出現令人滿意的轉機，但許多海外國家的新冠肺炎仍遠未受控，國際形勢複雜而嚴峻。國內經濟復甦的基礎尚不牢固，部分服務業、中小企業仍面臨較多生產經營困難。

鑑於未來全球經濟的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提升生產技術來提升產品認知度，務求維持有效的控制成本及增加競爭力。本集團亦將同時增聘人才，以達成發展及擴充事宜。

銷售表現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收入約人民幣34.8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2百萬元或5.9%。收入減少主要由於銷售環氧楔形條產品所產生的銷售收入減少所推動，惟一定程度的減少被玻璃鋼格柵產品的銷售增加所抵銷。此外，國內市場銷售由2020年同期約人民幣21.7百萬元增加約4.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2.6百萬元。國內市場佔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總銷售的約65.0%，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佔約58.8%增加約6.2個百分點。

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及毛利率詳情如下：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銷售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銷售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玻璃鋼格柵產品	19,730	30.6	18,039	32.3
酚醛格柵產品	160	36.4	163	39.8
環氧楔形條產品	14,929	20.4	18,806	39.4
	34,819	24.6	37,008	36.0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玻璃鋼格柵產品成為本集團最大的收入來源，佔本集團總收入約56.7%。玻璃鋼格柵產品主要銷售予中國的企業客戶（一般為該等產品的最終用戶），以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聯合王國（「英國」）的分銷商（一般按採購訂單買下產品，當中並無分銷安排）。銷售玻璃鋼格柵產品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9.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成功獲得兩個主要項目所致。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3%減少1.7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6%，主要由於新冠肺炎擴散導致全球供應鏈斷裂，原材料成本因而增加所致。

酚醛格柵產品一般銷售予中國的造船公司及海上油田建設公司。銷售酚醛格柵產品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3,000元輕微減少約1.8%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0,000元。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9.8%減少約3.4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6.4%，此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的原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開發環氧楔形條產品是以中國的風電葉片輪葉製造商為目標對象。銷售環氧楔形條產品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9百萬元或20.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9百萬元。此主要是由於部分下游客戶的原材料成本急劇上升導致其下訂單時非常審慎所致。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9.4%減少19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4%。毛利率減少是由於上文所述的原材料成本增加，以及產量減少導致每單位生產固定成本相對增加所致。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平均售價及銷量詳情如下：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每單位 平均售價 人民幣	銷量	每單位 平均售價 人民幣	銷量
玻璃鋼格柵產品	262.4	75,196 平方米	296.7	60,791平方米
酚醛格柵產品	519.5	308 平方米	567.9	287平方米
環氧楔形條產品	60.7	245,852 米	66.7	281,836米

玻璃鋼格柵產品的每平方米平均售價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296.7元減少約每平方米人民幣34.3元或約11.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262.4元，而銷量於該兩段期間之間增加約23.7%。平均售價減少主要由於低價售出的玻璃鋼格柵產品的構成有所改變所致。

酚醛格柵產品的每平方米平均售價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567.9元減少約8.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平方米人民幣519.5元，而銷量於該兩段期間之間增加約7.3%。平均售價下降主要由於該兩段期間銷售的產品規格在形狀、重量及尺寸有所差異所致。

環氧楔形條產品的每米平均售價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米人民幣66.7元減少約每米人民幣6.0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米人民幣60.7元，而銷量則於該兩段期間之間減少約12.8%。由於整個行業均受訂單減少所影響，我們的製造廠別無選擇，只能跟隨同行降低環氧楔形條產品的售價所致。

本集團按地理區域劃分的銷售收入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2,634	21,749
美國	5,604	6,368
英國	4,023	5,686
其他	2,558	3,205
	<hr/>	<hr/>
總計	34,819	37,008
	<hr/> <hr/>	<hr/> <hr/>

於中國市場的銷售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1.7百萬元增加約4.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2.6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中國經濟復甦導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激增所致。

向美國市場的銷售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4百萬元減少約12.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較高的進口關稅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對美國經濟及市場狀況的不利影響抑制美國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所致。

向英國市場的銷售亦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7百萬元減少約29.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冠肺炎的不利影響導致英國市場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減少所致。

向其他地區的銷售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百萬元減少約20.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冠肺炎的不利影響導致比利時及加拿大客戶的銷售訂單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2,000元或10.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營銷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或34.8%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5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研發開支及印刷開支減少所致。

經營業績

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9百萬元減少70.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除稅前溢利減少乃主要歸因於：(i)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海外市場的銷售較2020年同期約人民幣15.3百萬元減少約20%，乃由於美國政府徵收較高的進口關稅以及新冠肺炎的不利影響抑制海外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及(ii)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銷售產品的毛利率減少約11個百分點，此乃由於新冠肺炎導致全球供應鏈斷裂，令原材料成本急劇上升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總資產約人民幣91.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7.6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8.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6.5百萬元）。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31.9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8.6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借貸人民幣5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百萬元）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8.9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9百萬元）。

於2021年6月30日，以貸款及借款總額佔總權益的百分比列示之槓桿比率約為18.2%（2020年12月31日：約16.4%）。槓桿比率上升是由於應付前股東款項增加所致。

資本架構

於2021年6月30日，股本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6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600,000元）及人民幣59,736,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9,090,000元）。

現金流量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0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0百萬元）。所用現金淨額減少乃由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經營活動所用營運資金減少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03,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1,000元）。所用現金淨額增加乃由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增加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26,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7,000元）。金額於該兩段期間保持相對平穩。

或然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2020年12月31日：無)。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因產生以美元計值的應收款項及現金結餘的銷售而承受外匯風險，這是由於本集團與海外客戶進行的銷售交易所致。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減低外匯風險：

- (i) 會計及財務部密切監察相關匯率的變動，以確保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 (ii) 向我們的海外客戶提供的報價一般有效期僅為一至三個月；
- (iii) 倘相關匯率波動5.0%以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獲通知，令本公司可及時進行適當行動以應對任何外匯風險；
- (iv) 倘相關匯率波動8.0%以上超過兩個月，將相應調整定價政策以反映該變動；及
- (v) 董事將定期審閱由會計及財務部編製的分析，並評估會否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以及應否訂立任何對沖或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受的有關外匯風險。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一般能透過調整定價將匯率波動產生的成本轉嫁予客戶。因此，本集團認為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且毋須採取任何對沖策略。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以下資產抵押：

- (i) 就銀行借款人民幣5,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0,000元）抵押於2021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341,000元的使用權資產（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360,000元）及於2021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8,096,000元的樓宇（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8,454,000元）；
- (ii) 概無就發行票據向銀行抵押銀行存款（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0,000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進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16名僱員（2020年12月31日：133名）。員工成本總額包括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董事薪酬約人民幣6.1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百萬元）。薪酬乃按僱員各自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為吸引及挽留合適員工為本集團效力，除基本薪金外，亦會參考本集團及僱員個別表現發放年終酌情花紅。此外，本集團提供多項其他員工福利，例如退休福利、各類培訓及培訓課程資助。本集團亦採納年檢系統評估僱員表現，並據此決定加薪及晉升。

股權架構變動

於2020年1月3日，龍祥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龍祥」）與運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運鴻」）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龍祥同意出售，而運鴻同意以每股0.16港元購買4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0%），總代價為6,400,000港元。上述股份轉讓協議已於2020年12月23日完成。有關上述股份轉讓協議之詳細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3日及12月28日之公告內。

於2021年3月31日，LF INTERNATIONAL PTE. LTD.（「LFB」）與龍祥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龍祥同意出售，而LFB同意以每股0.20港元購買123,6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0.9%），總代價為24,720,000港元。買賣協議已於2021年4月15日完成。有關買賣協議之詳細資料載於LFB及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之公告內。

鑑於李玉保先生（「李先生」）為運鴻及LFB的最終控股股東，故李先生、運鴻及LFB根據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對「一致行動」之定義第(8)類別被推定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緊隨買賣協議完成後，LFB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共同於163,6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0.9%）中擁有權益。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LFB須就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LFB及運鴻已擁有股份除外），即236,4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9.1%）提出強制性有條件現金要約（「要約」）。有關要約之詳細資料載於LFB及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5月21日之綜合文件內。

要約僅於LFB接獲有效接納後，連同LFB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的本公司股份，將導致LFB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合共持有本公司超過50%投票權，方可作實。然而，於要約截止時，共有就19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有效接納，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0.05%。因此，LFB及本公司聯合宣佈，要約於2021年6月11日失效。有關接納水平及要約失效之詳細資料載於LFB及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2021年6月11日之公告內。

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於2021年6月30日，董事會宣佈董事會組成之下列變動，自2021年6月30日起生效：

1. 姜桂堂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以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2. 成東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
3. 黃昕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4. 李玉保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5. 張亞平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6. 李文泰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有關董事會組成之上述變動之詳細資料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之公告內。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及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百分比
李先生(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3,600,000	40.9%

附註：

李先生為LFB及運鴻的最終控股股東，而該兩間公司合共持有163,600,000股股份。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李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LFB及運鴻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的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權益的 股份數目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李先生	LF INTERNATIONAL PTE. LTD. (「LFS」)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0	100%
李先生	LFB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	100%

附註：

1. LFS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 LFB由LFS全資擁有，而LFS由李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期間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淡倉；及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之5%或以上：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百分比
LFS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600,000	30.9%
LFB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23,600,000	30.9%
運鴻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40,000,000	10.0%
吳東先生 (「吳先生」)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40,000,000	10.0%
黃學超先生	實益擁有人	98,620,000	24.7%

附註：

1. LFB由LFS全資擁有，而LFS則由李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LFS及李先生各自被視為或當作於LFB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吳先生持有運鴻約93.67%的權益，而運鴻則實益擁有40,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吳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運鴻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運鴻的93.67%權益中，92%由吳先生根據吳先生與李先生之間的代名人持股安排代李先生持有。因此，李先生被視為運鴻的最終控股股東，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李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運鴻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6月30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訂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須披露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任何交易。

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12。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該等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本報告日期，概無控股股東（即李先生、LFS及LFB）、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經營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2021年7月22日，本公司宣佈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MEIGU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更改為「Yunhong Guixin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將雙重外文名稱之中文名稱由「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運鴻硅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於本公司將予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透過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之新名稱不僅將為本公司帶來全新企業形象，而且亦更能反映本公司與其新控股股東LFB之關係。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詳細資料載列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7月22日及2021年8月4日之公告及通函內。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有關操守守則及買賣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6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吳世良先生、譚德機先生及李文泰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世良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就有關企業管治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承董事會命
美固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玉保

香港，2021年8月10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玉保先生、張亞平女士及施冬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文泰先生、譚德機先生及吳世良先生。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一連7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antongrate.com)刊載。